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药业”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97 号），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35,36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8.1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9,598,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8,148,483.03 元，募集资金净额 261,449,916.97 元。

截止 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33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289,598,400.00 |
| 发行费用 | 28,148,483.03 |

| | |
|---------------------|----------------|
| 募集资金净额 | 261,449,916.97 |
|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276,056,883.40 |
| 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83,259,354.18 |
| 银行理财产品 | 0.00 |
| 加：累计理财产品收益 | 13,049,110.37 |
| 其中：本年度理财产品收益 | 310,900.00 |
| 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1,557,856.06 |
| 其中：本年度收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282,309.28 |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0.00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和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等方面均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2020年7月，公司与中泰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麦迪逊花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义务。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在中国银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办理完成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余额（元）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麦迪逊花园支行 | 150866309308 | 已销户 |
| 合计 | - | -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使用募集资金 83,259,354.18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76,056,883.40 元，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无。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 委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收益类型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
| 大唐药业 | 结构性存款 |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2,255.00 | 2022-12-30 | 2023-2-28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4000% |
| 大唐药业 | 结构性存款 |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2,245.00 | 2022-12-30 | 2023-3-1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4.2000% |
| 大唐药业 | 结构性存款 |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2,250.00 | 2023-3-10 | 2023-3-30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3.6100% |
| 大唐药业 | 结构性存款 |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2,150.00 | 2023-3-10 | 2023-3-31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900% |
| 大唐药业 | 结构性存款 |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1,100.00 | 2023-5-10 | 2023-5-30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4000% |
| 大唐药业 | 结构性存款 |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900.00 | 2023-5-10 | 2023-5-31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3.5000% |

| 委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收益类型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
| 大唐药业 | 结构性存款 |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625.00 | 2023-7-13 | 2023-7-31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3.1000% |
| 大唐药业 | 结构性存款 |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675.00 | 2023-7-13 | 2023-7-28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3.1000% |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 2023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0.00 元。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中“大唐药业健康科技产业园区项目”预计工程建设总周期为 3 年，建设期为 2020 年 6 月-2023 年 6 月。由于自 2020 年以来，新冠疫情对项目进度产生了较大影响，该项目的投资进度及建设进度预计均有所延后。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要求，公司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建设现状，审慎决定将募投项目“大唐

药业健康科技产业园区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经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大唐药业健康科技产业园区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大唐药业健康科技产业园区项目的基础建设已经完成，生产车间设备调试进入试运行阶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截止 2022 年 11 月 12 日原募投项目“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 6,427.63 万元，以及募集资金专户扣除手续费后取得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完毕时产生的收益金额为准），全部用于“大唐药业健康科技产业园区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大唐药业健康科技产业园区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24,427.63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4]0011004323 号），报告认为：“大唐药业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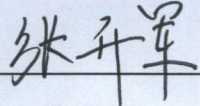
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大唐药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结论性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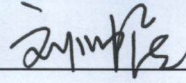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大唐药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开车



刘帅虎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 261,449,916.97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83,259,354.18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64,276,270.80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276,056,883.40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24.58%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大唐药业健康科技产业园区项目 | 否 | 180,000,000.00 | 244,276,270.80 | 81,841,275.58 | 258,883,237.23 | 105.98%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2、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 否 | 65,000,000.00 | 723,729.20 | | 723,729.20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3、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16,449,916.97 | 16,449,916.97 | 1,418,078.60 | 16,449,916.97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261,449,916.97 | 261,449,916.97 | 83,259,354.18 | 276,056,883.40 | 105.5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p>根据公司2020年7月16日披露的《公开发行说明书》，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中“大唐药业健康科技产业园区项目”预计工程建设总周期为3年，建设期为2020年6月-2023年6月。由于自2020年以来，新冠疫情对项目进度产生了较大影响，该项目的投资进度及建设进度预计均有所延后。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要求，公司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建设现状，审慎决定将募投项目“大唐药业健康科技产业园区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经2023年1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大唐药业健康科技产业园区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p>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投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 2023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证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 0.00 元。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